

內政部

新一代國民身分證換發系統 建置及維護案

增加線上便民服務申辦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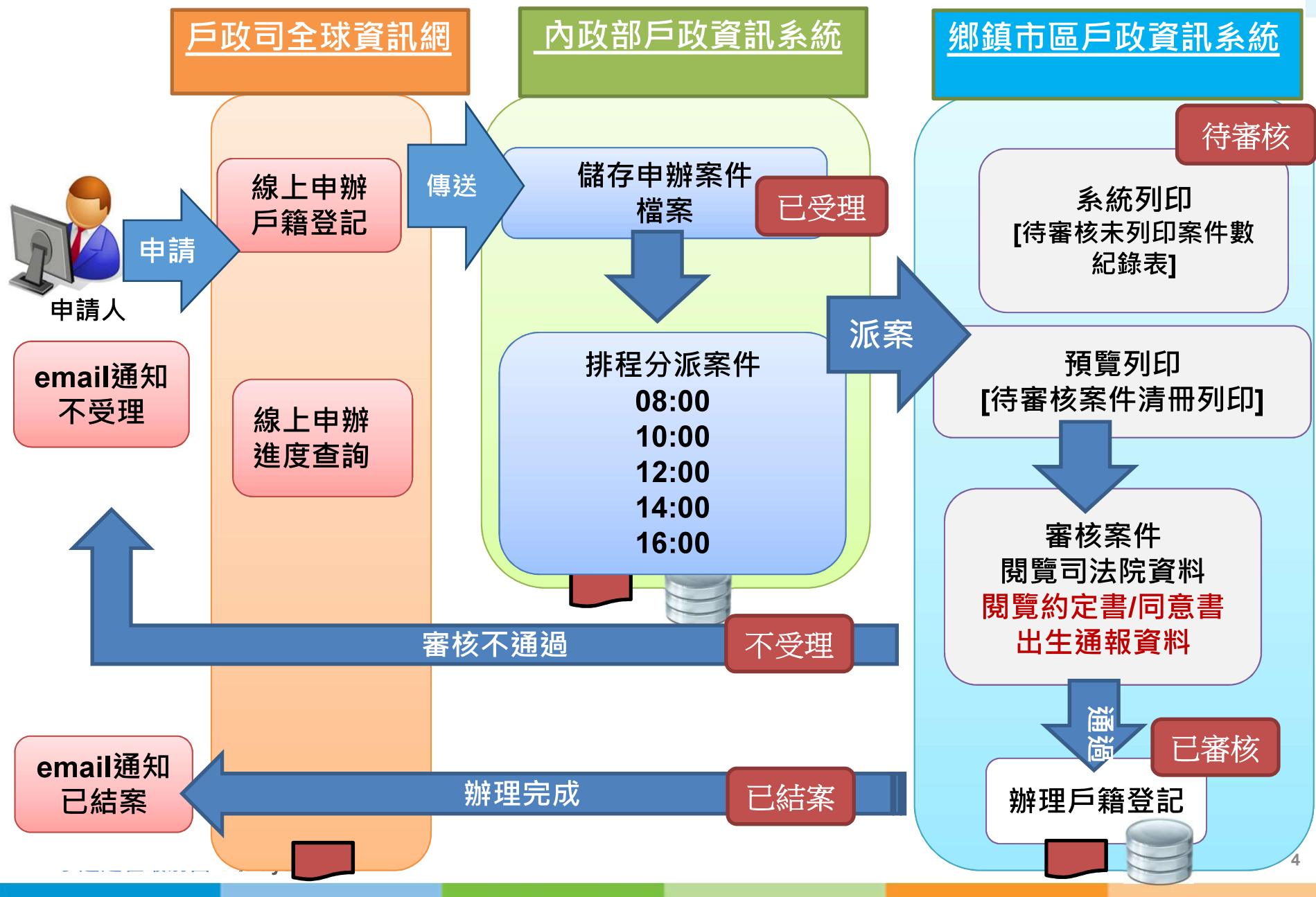
大綱

- ◆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項目
- ◆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流程
- ◆ 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
 - AWF060201 線上申辦出生登記
 - AWF060205 線上申辦認領登記
 - AWF060212 線上申辦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
 - AWF060279 線上申辦監護登記
 - AWF060280 線上申辦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登記
 - AWF060200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案件進度查詢
- ◆ 鄉鎮市區戶政資訊系統
 - RL0C010 待審核案件清冊列印
 - RL0C100 線上申辦案件審核
 - RL0C200 線上申辦案件登記

大綱

- ◆ 鄉鎮市區戶政資訊系統
 - RL0C300 線上申辦案件查詢列印
 - RL0C400 線上申辦案件數統計表
- ◆ 直轄市、縣(市)戶政資訊系統
 - RR0B100 線上申辦案件查詢列印
 - RR0B200 線上申辦案件數統計表
- ◆ 內政部戶政資訊系統
 - RC0B100 線上申辦案件查詢列印
 - RC0B200 線上申辦案件數統計表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流程





出生登記

出生登記-注意事項畫面

線上申辦出生登記注意事項

1. 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24小時全天候提供申請人使用自然人憑證進行「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服務」申辦作業。
2. 申請人資格：
 - (1) 新生兒之父母均需為在臺現有戶籍之國人。
 - (2) 新生兒需在臺出生。
 - (3) 新生兒限設籍與父或母同戶籍。
 - (4) 申請人需為新生兒之父或母。
 - (5) 需在法定期限（新生兒出生之日起60日內）內申請始可辦理，逾期請至戶政事務所辦理。
 - (6) 新生兒之姓氏：
 - A. 一般出生登記案件：新生兒之姓氏依生母有無婚姻而定，如母無婚姻關係，所生子女從母姓，無需約定新生兒之從姓；如母有婚姻關係，需與配偶（新生兒之父）約定新生兒從父姓或母姓，請下載「[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填寫並由父母簽名確認後，拍照約定書（文字應清晰），於申請網頁上傳約定書照片檔。
 - B. 出生登記同時取得原住民身分：須新生兒父母之一方或雙方具原住民身分。新生兒之姓氏依生母有無婚姻而定，如母無婚姻關係，所生子女從母姓或取用傳統姓名，無需約定新生兒之從姓；如母有婚姻關係，需與配偶（新生兒之父）約定新生兒從父姓、母姓或取用傳統姓名，請下載「[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填寫並由父母簽名確認後，拍照約定書（文字應清晰），於申請網頁上傳約定書照片檔。
 - (7) 領有自然人憑證之國人。
3. 線上申請出生登記無需申請人提供紙本出生證明書，而係由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將新生兒出生資料通報予戶政機關，俟戶政事務所接獲通報並經查核後，始受理案件。
4. 案件派送：依據新生兒設籍地（限設籍與父或母同戶籍）之戶籍地戶政事務所進行派送。
5. 受理機關審查結果說明如下：
 - (1) 不受理：申請人不適格、申請內容與證明文件不符不予受理。
 - (2) 已結案：戶政事務所辦理完成線上申辦出生登記。
6. 戶政事務所完成案件處理時，將以Email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申請人亦可使用「[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查詢辦理進度。
7. 換領戶口名簿，請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出生登記-一般出生案件-申請人資料

線上申辦出生登記

*申辦類型

- ☒ 一般出生登記案件 ☐ 出生登記同時取得原住民身分（須父母之一方或雙方具原住民身分）

1.申請人

*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自然人憑證IC卡密碼（PIN Code）：

* 聯絡電話：（以下市話或手機號碼請擇一輸入）

（市話）參考格式：有分機(02)1234XXXX#12XX，無分機(02)1234XXXX

（手機）參考格式：手機090000XXXX

* 電子信箱：

出生登記-一般出生案件(婚生) -申請資料(1/3)

2.產婦資料 (新生兒之母)

* 產婦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產婦國民身分證統一

* 是否有配偶：

☒ 是 ☐ 否

產婦配偶資料 (新生兒之父)

* 產婦配偶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產婦配偶國民身分證

3.新生兒資料

*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份 月 日期 日 

* 同胎次序：(依出生證明書之資料填入)

請選擇

例如：單胎為0；雙胞胎有1、2；多胞胎有1、2、3、...

* 胎次：(依產婦所生子女數計算)

第 請選擇 胎

出生登記-一般出生案件(婚生)-申請資料(1/3)

* 新生兒戶籍地址：(說明)

☐ 與父同戶籍 ☐ 與母同戶籍

* 從姓：

☐ 從父姓 ☐ 從母姓

* 新生兒姓：

請輸入新生兒姓

* 新生兒名 (輸入的新生兒姓名須與上傳約定書的名字應一致，若不一致不予受理。)

請輸入新生兒名

說明：新生兒之「姓」及「名」請分別填寫，如新生兒有雙親(父母)，須由父母約定新生兒之從姓，請填具「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如下)，並由父母簽名確認後上傳。

* 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 (下載)

瀏覽...

未選擇檔案。

說明：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相片檔，規格限定JPG或JPEG格式，檔案大小不得大於5MB，文字需能清楚識別。

新生兒設籍地址之說明

(1) 新生兒之父母同戶籍，擇一即可。

(2) 戶政事務所受理線上申辦出生登記，須等待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將新生兒出生資料通報予戶政機關，惟該資料並非即時取得，最長等待天數為14天，在等待資料之期間，如父母有遷戶口之情形，新生兒之設籍地址以戶政事務所登記時點為準且限於同一鄉鎮市區；非在同一鄉鎮市區者，因受理登記之戶政事務所不同，不予受理，請另行提出申請。

關閉視窗

永遠走在最前面 Always Ahead

出生登記-一般出生案件(婚生) -申請資料 (3/3)

* 新生兒出生別：

請選擇 ▾

說明：出生別之計算，婚生子女以父系為準，非婚生子女以母系為準。非婚生子女經生父認領者，其身分與婚生子女同，應依婚生子女之出生先後次序，定其出生別。又子女有多名者，區分子女之男女性別分別排序，不可混在一起排，常見之情形舉例如下：

1. 父母有婚姻且婚前均無任何婚姻紀錄：所生子女為婚生子女，子女出生別從父系計算，例如有4個孩子，分別為大兒子、大女兒、二女兒、小兒子，則兒子之出生別依序為長男（大兒子）、次男（小兒子）；女兒之出生別依序為長女（大女兒）、次女（二女兒）。如生下第5個孩子是女兒，則該女兒之出生別為三女。
2. 母無婚姻：所生子女為非婚生子女，從母系計算，子女出生別之排序同上。
3. 如父有前段婚姻並已育有長男及長女，離婚後再婚，又生下1個兒子，則該兒子之出生別為次男。
4. 如果對於出生別之排序仍有疑義，請洽詢戶政事務所。（[戶政機關通訊錄](#)）

4.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產製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驗證碼：

請輸入驗證碼

*請勾選以下項目

☐ 以下具結事項，若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1. 自然人憑證為本人持有。
2. 個人資料皆為真實，上傳之文件確為當事人、本人確認並簽名或蓋章。

送出

取消

出生登記-一般出生案件(非婚生) -申請資料(1/3)

2.產婦資料 (新生兒之母)

* 產婦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產婦國民身分證統一

* 是否有配偶：

☐ 是 ☒ 否

3.新生兒資料

*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份 月 日期 日

* 同胎次序：(依出生證明書之資料填入)

請選擇

例如：單胎為0；雙胞胎有1、2；多胞胎有1、2、3、...

* 胎次：(依產婦所生子女數計算)

第 請選擇 胎

* 新生兒戶籍地址：(說明)

☐ 與父同戶籍 ☒ 與母同戶籍

* 從姓：

☐ 從父姓 ☒ 從母姓

* 新生兒姓：

請輸入新生兒姓

* 新生兒名 (輸入的新生兒姓名須與上傳約定書的名字應一致，若不一致不予受理。)

請輸入新生兒名

新生兒設籍地址之說明

(1) 新生兒之父母同戶籍，擇一即可。

(2) 戶政事務所受理線上申辦出生登記，須等待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將新生兒出生資料通報予戶政機關，惟該資料並非即時取得，最長等待天數為14天，在等待資料之期間，如父母有遷戶口之情形，新生兒之設籍地址以戶政事務所登記時點為準且限於同一鄉鎮市區；非在同一鄉鎮市區者，因受理登記之戶政事務所不同，不予受理，請另行提出申請。

關閉視窗

出生登記-一般出生案件(非婚生) -申請資料(2/3)

* 新生兒出生別：

請選擇 ▾

說明：出生別之計算，婚生子女以父系為準，非婚生子女以母系為準。非婚生子女經生父認領者，其身分與婚生子女同，應依婚生子女之出生先後次序，定其出生別。又子女有多名者，區分子女之男女性別分別排序，不可混在一起排，常見之情形舉例如下：

1. 父母有婚姻且婚前均無任何婚姻紀錄：所生子女為婚生子女，子女出生別從父系計算，例如有4個孩子，分別為大兒子、大女兒、二女兒、小兒子，則兒子之出生別依序為長男（大兒子）、次男（小兒子）；女兒之出生別依序為長女（大女兒）、次女（二女兒）。如生下第5個孩子是女兒，則該女兒之出生別為三女。
2. 母無婚姻：所生子女為非婚生子女，從母系計算，子女出生別之排序同上。
3. 如父有前段婚姻並已育有長男及長女，離婚後再婚，又生下1個兒子，則該兒子之出生別為次男。
4. 如果對於出生別之排序仍有疑義，請洽詢戶政事務所。（[戶政機關通訊錄](#)）

4.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產製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驗證碼：

請輸入驗證碼

*請勾選以下項目

☐ 以下具結事項，若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1. 自然人憑證為本人持有。
2. 個人資料皆為真實，上傳之文件確為當事人、本人確認並簽名或蓋章。

送出

取消

出生登記-原住民-申請人資料

線上申辦出生登記

*申辦類型

- ☐ 一般出生登記案件
- ☒ 出生登記同時取得原住民身分（須父母之一方或雙方具原住民身分）

1.申請人

*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自然人憑證IC卡密碼（PIN Code）：

* 聯絡電話：（以下市話或手機號碼請擇一輸入）

(市話)參考格式：有分機(02)1234XXXX#12XX，無分機(02)1234XXXX

(手機)參考格式：手機090000XXXX

* 電子信箱：

出生登記-原住民(婚生)-申請資料(1/3)

2.產婦資料 (新生兒之母)

* 產婦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產婦國民身分證統一

* 是否有配偶：

☒ 是 ☐ 否

產婦配偶資料 (新生兒之父)

* 產婦配偶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產婦配偶國民身分證

* 新生兒父母已登記為原住民身分情形：

☐ 父為原住民 ☐ 母為原住民 ☐ 父母均為原住民

3.新生兒資料

*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份 月 日期 日 

* 同胎次序：(依出生證明書之資料填入)

請選擇

例如：單胎為0；雙胞胎有1、2；多胞胎有1、2、3、...

* 胎次：(依產婦所生子女數計算)

第 請選擇 胎

出生登記-原住民(婚生)-漢人姓名 (2/3)

* 新生兒戶籍地址：(說明)

☐ 與父同戶籍 ☐ 與母同戶籍

* 原住民身分：

請選擇 ▼

* 民族別：(請依上傳之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所載，選擇從父或從母之民族別。)

請選擇 ▼

* 姓名類別：

☒ 漢人姓名 ☐ 傳統姓名

* 從姓：

☐ 從父姓 ☐ 從母姓

* 新生兒姓：

請輸入新生兒姓

* 新生兒名 (輸入的新生兒姓名須與上傳約定書的名字應一致，若不一致不予受理。)

請輸入新生兒名

說明：新生兒之「姓」及「名」請分別填寫，如新生兒有雙親（父母），須由父母約定新生兒之從姓，請填具「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如下），並由父母簽名確認後上傳。

* 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原住民 (下載)

瀏覽... 未選擇檔案。

說明：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相片檔，規格限定JPG或JPEG格式，檔案大小不得大於5MB，文字需能清楚識別。

出生登記-原住民(婚生)-傳統姓名 (2/3)

* 新生兒戶籍地址：([說明](#))

☐ 與父同戶籍 ☐ 與母同戶籍

* 原住民身分：

請選擇

* 民族別：(請依上傳之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所載，選擇從父或從母之民族別。)

請選擇

* 姓名類別：

☐ 漢人姓名 ☒ 傳統姓名

* 新生兒名 (輸入的新生兒姓名須與上傳約定書的名字應一致，若不一致不予受理。)

請輸入新生兒名

說明：新生兒之「姓」及「名」請分別填寫，如新生兒有雙親（父母），須由父母約定新生兒之從姓，請填具「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如下），並由父母簽名確認後上傳。

* 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原住民 ([下載](#))

瀏覽... 未選擇檔案。

說明：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相片檔，規格限定JPG或JPEG格式，檔案大小不得大於5MB，文字需能清楚識別。

出生登記-原住民(婚生)-申請資料 (3/3)

* 新生兒出生別：

請選擇

說明：出生別之計算，婚生子女以父系為準，非婚生子女以母系為準。非婚生子女經生父認領者，其身分與婚生子女同，應依婚生子女之出生先後次序，定其出生別。又子女有多名者，區分子女之男女性別分別排序，不可混在一起排，常見之情形舉例如下：

1. 父母有婚姻且婚前均無任何婚姻紀錄：所生子女為婚生子女，子女出生別從父系計算，例如有4個孩子，分別為大兒子、大女兒、二女兒、小兒子，則兒子之出生別依序為長男（大兒子）、次男（小兒子）；女兒之出生別依序為長女（大女兒）、次女（二女兒）。如生下第5個孩子是女兒，則該女兒之出生別為三女。
2. 母無婚姻：所生子女為非婚生子女，從母系計算，子女出生別之排序同上。
3. 如父有前段婚姻並已育有長男及長女，離婚後再婚，又生下1個兒子，則該兒子之出生別為次男。
4. 如果對於出生別之排序仍有疑義，請洽詢戶政事務所。（戶政機關通訊錄）

4.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產製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驗證碼：

請輸入驗證碼

*請勾選以下項目

☐ 以下具結事項，若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1. 自然人憑證為本人持有。
2. 個人資料皆為真實，上傳之文件確為當事人、本人確認並簽名或蓋章。

送出

取消

出生登記-原住民(非婚生)-申請資料(1/3)

2.產婦資料 (新生兒之母)

* 產婦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產婦國民身分證統一

* 是否有配偶：

☐ 是 ☒ 否

* 新生兒父母已登記為原住民身分情形：

☐ 父為原住民 ☒ 母為原住民 ☐ 父母均為原住民

3.新生兒資料

*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份 月 日期 日 

* 同胎次序：(依出生證明書之資料填入)

請選擇

例如：單胎為0；雙胞胎有1、2；多胞胎有1、2、3、...

* 胎次：(依產婦所生子女數計算)

第 請選擇 胎

* 新生兒戶籍地址：([說明](#))

☐ 與父同戶籍 ☒ 與母同戶籍

出生登記-原住民(非婚生)-漢人姓名 (2/3)

* 原住民身分：

請選擇

* 民族別：（請依上傳之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所載，選擇從父或從母之民族別。）

請選擇

* 姓名類別：

☒ 漢人姓名 ☐ 傳統姓名

* 從姓：

☐ 從父姓 ☒ 從母姓

* 新生兒姓：

請輸入新生兒姓

* 新生兒名（輸入的新生兒姓名須與上傳約定書的名字應一致，若不一致不予受理。）

請輸入新生兒名

說明：新生兒之「姓」及「名」請分別填寫，如新生兒有雙親（父母），須由父母約定新生兒之從姓，請填具「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如下），並由父母簽名確認後上傳。

* 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原住民（[下載](#)）

瀏覽...

未選擇檔案。

說明：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相片檔，規格限定JPG或JPEG格式，檔案大小不得大於5MB，文字需能清楚識別。

出生登記-原住民(非婚生)-傳統姓名 (2/3)

* 原住民身分：

請選擇

* 民族別：（請依上傳之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所載，選擇從父或從母之民族別。）

請選擇

* 姓名類別：

☐ 漢人姓名 ☒ 傳統姓名

* 新生兒名（輸入的新生兒姓名須與上傳約定書的名字應一致，若不一致不予受理。）

請輸入新生兒名

說明：新生兒之「姓」及「名」請分別填寫，如新生兒有雙親（父母），須由父母約定新生兒之從姓，請填具「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如下），並由父母簽名確認後上傳。

* 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原住民（[下載](#)）

瀏覽...

未選擇檔案。

說明：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相片檔，規格限定JPG或JPEG格式，檔案大小不得大於5MB，文字需能清楚識別。

出生登記-原住民(非婚生)-申請資料 (3/3)

* 新生兒出生別：

請選擇

說明：出生別之計算，婚生子女以父系為準，非婚生子女以母系為準。非婚生子女經生父認領者，其身分與婚生子女同，應依婚生子女之出生先後次序，定其出生別。又子女有多名者，區分子女之男女性別分別排序，不可混在一起排，常見之情形舉例如下：

1. 父母有婚姻且婚前均無任何婚姻紀錄：所生子女為婚生子女，子女出生別從父系計算，例如有4個孩子，分別為大兒子、大女兒、二女兒、小兒子，則兒子之出生別依序為長男（大兒子）、次男（小兒子）；女兒之出生別依序為長女（大女兒）、次女（二女兒）。如生下第5個孩子是女兒，則該女兒之出生別為三女。
2. 母無婚姻：所生子女為非婚生子女，從母系計算，子女出生別之排序同上。
3. 如父有前段婚姻並已育有長男及長女，離婚後再婚，又生下1個兒子，則該兒子之出生別為次男。
4. 如果對於出生別之排序仍有疑義，請洽詢戶政事務所。（戶政機關通訊錄）

4.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產製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驗證碼：

請輸入驗證碼

*請勾選以下項目

☐ 以下具結事項，若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1. 自然人憑證為本人持有。
2. 個人資料皆為真實，上傳之文件確為當事人、本人確認並簽名或蓋章。

送出

取消

新生兒設籍地址之說明文字

新生兒設籍地址之說明



- (1)新生兒之父母同戶籍，擇一即可。
- (2)戶政事務所受理線上申辦出生登記，須等待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將新生兒出生資料通報予戶政機關，惟該資料並非即時取得，最長等待天數為14天，在等待資料之期間，如父母有遷戶口之情形，新生兒之設籍地址以戶政事務所登記時點為準且限於同一鄉鎮市區；非在同一鄉鎮市區者，因受理登記之戶政事務所不同，不予受理，請另行提出申請。

關閉視窗

出生登記-結果畫面

線上申辦出生登記送件結果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案件送件完成】

您申請的出生登記，案件編號為S2337****1091102194333，已受理成功。申請案件將進入審核階段，若戶籍員對您的申請資料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受理期間歡迎您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查詢申請案件的辦理進度。戶政事務所完成案件處理時，將以Email電子郵件通知您。

申請結果

申請種類： 出生登記
申請狀態： 已受理
案件編號： S2337****1091102194333
申請日期： 109/11/02 19:43:33
受理戶政事務所： 新北市瑞芳戶政事務所

申請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S2337*****
聯絡電話	0921123456
電子信箱	jannafiles@gmail.com

注意事項

* 線上申請案件係以機關〈構〉通報為辦理之依據，須俟戶政事務所接獲通報，查證後，始完成登記。

1. 您可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查詢案件進度。
2. 受理戶政事務所審核案件過程，如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
3. 換領戶口名簿，請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4. 可利用「友善列印」或「Email 本頁給自己」將本頁案件資料列印或Email後留存。

友善列印

Email本頁給自己

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 一般案件

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線上申請版）

立書人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所生新生兒之姓及名，依下列登記：

☐依民法第1059條第1項規定，法定代理人約定新生兒從☐父姓☐母姓，

姓名為_____。

☐依民法第1059條之1第1項規定，新生兒從母姓，姓名為_____。

特立此約定書，並據以申請戶籍登記。

立書人

父：_____（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 話：

母：_____（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說明：

一、依民法第1059條第1項規定：「父母於子女出生登記前，應以書面約定子女從父姓或母姓。……」

二、依民法第1059條之1第1項規定：「非婚生子女從母姓。……」

二、依姓名條例第2條規定：「辦理戶籍登記、申請歸化或護照時，應取用中文姓名，並應使用辭源、辭海、康熙字典等通用字典或教育部編訂之國語辭典中所列有之文字。（第1項）姓名文字未使用前項所定通用字典或國語辭典所列有之文字者，不予登記。（第2項）」

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 原住民-1

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線上申請版/原住民）

立書人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所生新生兒之姓及名，依下列登記：

☐ 依原住民身分法第4條規定，法定代理人約定：

- 新生兒：☐從父姓，姓名為_____。
☐從母姓，姓名為_____。
☐取用傳統名字為_____。
- 新生兒之原住民身分：☐平地原住民 ☐山地原住民
- 協議登記新生兒之民族別從 ☐父 ☐母為_____。

☐ 依原住民身分法第6條第1項規定，由母決定：

- 新生兒：☐從母姓，姓名為_____。
☐取用傳統名字為_____。
- 新生兒之原住民身分：☐平地原住民 ☐山地原住民
- 登記新生兒之民族別從母為_____。

特立本約定書，並據以申請戶籍登記。

法定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 話：

法定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 話：

未成年子女從姓約定書- 原住民-2

說明：

- 一、依原住民身分法第4條規定：「原住民與原住民結婚所生子女，取得原住民身分。(第1項) 原住民與非原住民結婚所生子女，從具原住民身分之父或母之姓或原住民傳統名字者，取得原住民身分。(第2項) ……。」(適用婚生子女)
- 二、依原住民身分法第6條第1項規定：「原住民女子之非婚生子女，取得原住民身分。」(適用非婚生子女)
- 三、依姓名條例第2條規定：「辦理戶籍登記、申請歸化或護照時，應取用中文姓名，並應使用辭源、辭海、康熙字典等通用字典或教育部編訂之國語辭典中所列有之文字。(第1項) 姓名文字未使用前項所定通用字典或國語辭典所列有之文字者，不予登記。(第2項)」



認領登記

(經法院調解、和解成立或裁判確定者)

認領登記-注意事項畫面

線上申辦認領登記注意事項

1. 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24小時全天候提供申請人使用自然人憑證進行「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服務」申辦作業。
2. 申請人資格：
 - (1)以認領人為申請人；認領人不為申請時，以被認領人為申請人（如被認領人為未成年人，以該未成年人之母為申請人）。
 - (2)認領人及被認領人均需為在臺現有戶籍之國人。
 - (3)申請人需為成年人，且領有自然人憑證。
 - (4)需為法院裁判、調解、和解確定案件。
 - (5)需在法定期限（案件確定後30日）內申請始可辦理，逾期請至戶政事務所辦理。
 - (6)被認領人如為未成年人，認領登記同時約定該未成年人之從姓及權利義務行使負擔者，請下載「[未成年子女從姓及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約定書](#)」，由父母填寫並簽名確認後，拍照約定書（文字應清晰），於申請網頁上傳約定書照片檔。
3. 案件派送：依據被認領人戶籍所在地戶政事務所進行派送。
4. 受理機關審查結果說明如下：
 - (1)不受理：申請人不適格、申請日期超過法定期限或申請內容與機關證明文件不符不予受理。
 - (2)已結案：戶政事務所辦理完成線上申辦認領登記。
5. 戶政事務所完成案件處理時，將以Email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申請人亦可使用「[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查詢辦理進度。
6. 換領戶口名簿、國民身分證，請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我已閱讀完成，下一步

認領登記-申請人資料

線上申辦認領登記

1. 申請人

* 申請人身分：

☐ 認領人 ☐ 被認領人(已成年) ☐ 被認領人(未成年)之母

*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自然人憑證IC卡密碼 (PIN Code)：

* 聯絡電話：(以下市話或手機號碼請擇一輸入)

(市話)參考格式：有分機(02)1234XXXX#12XX，無分機(02)1234XXXX

(手機)參考格式：手機090000XXXX

* 電子信箱：

認領登記-申請資料(1/3)

2.申請資料

* 被認領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被認領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被認領後出生別：

請選擇 ▼

說明：非婚生子女經生父認領者，其身分與婚生子女同，應依婚生子女之出生先後次序，以父系定其出生別。例如甲男（95年出生）為非婚生子女，其出生別原為長男，而生父有無子女，則影響其出生別：

1. 如生父並無子女，經生父認領後，甲男之出生別仍為長男。
2. 如生父已育有1子（90年出生，長男），則甲男經生父認領後之出生別應從父系計算，因甲男（95年出生）較為年幼，出生別應排在生父第1個兒子之後，被認領後之出生別變更為次男。

* 認領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認領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證明文件作成機關：

請輸入證明文件作成機關

例如：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 政府機關證明文件案號：

請輸入政府機關證明文件案號

例如：司法院-認領判決書-97年民字3214號；司法院-認領協調同意書-97年民字3215號

認領登記-申請資料(3/3)

如被認領人為未成年，而父母已約定未成年子女之從姓及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者，請上傳約定書，以接續辦理該未成年子女之姓名及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登記。如父母無法約定者，則無須上傳約定書。

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及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約定書(下載)

瀏覽... 未選擇檔案。

說明：上傳「未成年子女從姓及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約定書」相片檔，規格限定JPG或JPEG格式，檔案大小不得大於5MB，文字需能清楚識別。

3.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產製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驗證碼：

請輸入驗證碼

*請勾選以下項目

☐ 以下具結事項，若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1. 自然人憑證為本人持有。
2. 個人資料皆為真實，上傳之文件確為當事人，本人確認並簽名或蓋章。

送出

取消

認領登記-結果畫面

線上申辦認領登記送件結果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案件送件完成】

您申請的認領登記，案件編號為S2337 *** 1091104183758，已受理成功。申請案件將進入審核階段，被戶籍員對您的申請資料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受理期間歡迎您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查詢申請案件的辦理進度。戶政事務所收到法院調解、和解成立或裁判法認領確定之通報資料並完成案件處理時，將以Email電子郵件通知您。

申請結果

申請種類：認領登記

申請狀態：已受理

案件編號：S2337***1091104183758

申請日期：109/11/04 18:37:58

受理戶政事務所：新北市瑞芳戶政事務所

申請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S2337 *****

聯絡電話

0921123456

電子信箱

jannafiles@gmail.com

注意事項

* 線上申請案件係以機關（構）通報為辦理之依據，須俟戶政事務所接獲通報，查證後，始完成登記。

1. 您可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查詢案件進度。

2. 受理戶政事務所審核案件過程，如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

3. 如經戶政事務所通知已結案(完成戶籍登記)，換領戶口名簿、國民身分證，請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4. 可利用「友善列印」或「Email 本頁給自己」將本頁送件資料列印或Email後留存。

友善列印

Email本頁給自己

未成年子女從姓及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約定書-1

未成年子女從姓及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約定書(線上申辦版/認領)

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出生之_____ (被認領人原姓名), 經生父_____ (父姓名) 認領, 出生別依父親變更為_____, 並由父母約定如下:

◎ 依民法第1059條之1規定, 約定該未成年子女從

☐ 父姓

☐ 母姓

約定後之姓名為_____。

◎ 依民法第1069條之1規定, 約定該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由

☐ 父擔任

☐ 母擔任

☐ 父母共同擔任。

特立此約定書, 並據以申請戶籍登記。

立約定書人

生父: _____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話: _____

生母: _____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話: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說明: 請於約定事項□中打「V」。如約定由父母共同行使負擔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者, 須另填下列委託書, 由委託人(即未提出申請之一方)委託受委託人(即申請人)申辦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登記。

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委託書

本人特委託_____代為辦理, 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委 託 人: _____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 話: _____

受委託人: _____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 話: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未成年子女從姓及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約定書-2

說明：

一、約定事項請於□中打「v」。

二、民法第1065條第1項規定：非婚生子女經生父認領者，視為婚生子女。

三、民法第1059條之1規定：

非婚生子女從母姓。經生父認領者，適用前條第2項至第4項之規定。非婚生子女經生父認領，而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法院得依父母之一方或子女之請求，為子女之利益，宣告變更子女之姓氏為父姓或母姓：

(一)父母之一方或雙方死亡者。

(二)父母之一方或雙方生死不明滿三年者。

(三)子女之姓氏與任權利義務行使或負擔之父或母不一致者。

(四)父母之一方顯有未盡保護或教養義務之情事者。

四、民法第1069條之1規定：非婚生子女經認領者，關於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之行使或負擔，準用第1055條、第1055條之1及第1055條之2之規定。



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

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注意事項畫面

線上申辦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注意事項

1. 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24小時全天候提供申請人使用自然人憑證進行「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服務」申辦作業。
2. 申請人資格：
 - (1)申請人及當事人均需為在臺現有戶籍之國人。
 - (2)申請人需為成年人，且領有自然人憑證。
 - (3)當事人父母之雙方或一方須為原住民。
3. 申請項目：依原住民身分法第4條第1項或第2項規定，取得原住民身分同時註記民族別。當事人依第2項規定取得身分者，涉及姓名變更登記，戶政事務所受理時，將依該網路申請案先辦理姓名變更登記（改姓或回復傳統姓名）後，再辦理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
4. 應備文件：請下載「[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約定（意願）書](#)」填寫後，照相並確認照片文字清晰後，於申請時同時上傳照片檔為申請之證明文件。
5. 案件派送：依據當事人戶籍所在地戶政事務所進行派送。
6. 受理機關審查結果說明如下：
 - (1)不予受理：申請人不適格、當事人未符合取得原住民身分之資格或申請文件瑕疵無法補正，不予受理。
 - (2)已結案：戶政事務所辦理完成線上申辦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
7. 戶政事務所完成案件處理時，將以Email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申請人亦可使用「[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查詢辦理進度。
8. 換領戶口名簿、國民身分證，請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我已閱讀完成，下一步

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申請人資料

線上申辦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

1.申請人

*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自然人憑證IC卡密碼 (PIN Code)：

* 聯絡電話：(以下市話或手機號碼請擇一輸入)

(市話)參考格式：有分機(02)1234XXXX#12XX，無分機(02)1234XXXX

(手機)參考格式：手機090000XXXX

* 電子信箱：

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申請資料

2.申請資料

* 當事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當事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取得原因：

請選擇

請選擇

請選擇

* 原住民身分：

請選擇

從具原住民身分之父之姓

從具原住民身分之母之姓

回復原住民傳統姓名

* 民族別：（請依上傳之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約定（意願）書所載，選擇從父或從母之民族別。）

請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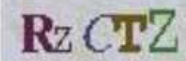
* 上傳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約定（意願）書：（下載）

瀏覽... 未選擇檔案。

說明：上傳「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約定（意願）書」相片檔，規格限定JPG或JPEG格式，檔案大小不得大於5MB，文字需能清楚識別。

3.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產製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圖形驗證碼：

請輸入圖形驗證碼

*請勾選以下項目

☐ 以下具結事項，若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1. 自然人憑證為本人持有。
2. 個人資料皆為真實，上傳之文件確為當事人，本人確認並簽名或蓋章。

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結果畫面

線上申辦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送件結果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案件送件完成】

您申請的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案件編號為S2337 *****1091109185730，已受理成功。申請案件將進入審核階段，若戶籍員對您的申請資料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受理期間歡迎您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查詢申請案件的辦理進度。戶政事務所完成案件處理時，將以Email電子郵件通知您。

申請結果

申請種類： 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登記
申請狀態： 已受理
案件編號： S2337 ***** 1091109185730
申請日期： 109/11/09 18:57:30
受理戶政事務所： 新北市瑞芳戶政事務所

申請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S2337 *****
聯絡電話	0921123456
電子信箱	jannafiles@gmail.com

注意事項

1. 您可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查詢案件進度。
2. 受理戶政事務所審核案件過程，如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
3. 如經戶政事務所通知已結案(完成戶籍登記)，換領戶口名簿、國民身分證，請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4. 可利用「友善列印」或「Email 本頁給自己」將本頁送件資料列印或 Email後留存。

[友善列印](#)[Email本頁給自己](#)

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約定（意願）書

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約定（意願）書（線上申請版）

一、依原住民身分法第4條第1項規定

☐ 本人自願取得 ☐ 平地 ☐ 山地原住民身分，並登記從 ☐ 父 ☐ 母
民族別為 _____。

☐ 法定代理人雙方同意未成年子女 _____ 取得 ☐ 平地 ☐ 山地
原住民身分，並協議登記從 ☐ 父 ☐ 母民族別為 _____。

二、依原住民身分法第4條第2項規定

☐ 本人自願改從 ☐ 父姓 ☐ 母姓 ☐ 取用傳統名字為 _____
取得 ☐ 平地 ☐ 山地原住民身分，並登記從 ☐ 父 ☐ 母民族別為
_____。

☐ 法定代理人雙方約定未成年子女改從 ☐ 父姓 ☐ 母姓 ☐ 取用傳統名字
為 _____ 取得 ☐ 平地 ☐ 山地原住民身分，並協議登記從
☐ 父 ☐ 母民族別為 _____。

特立本書約，並據以申請戶籍登記。

本人／法定代理人： _____ （簽名或蓋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 話：

法定代理人： _____ （簽名或蓋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 話：



監護登記

「監護登記」（法定監護、委託監護）

監護登記-注意事項畫面

線上申辦監護登記注意事項

1. 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24小時全天候提供申請人使用自然人憑證進行「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服務」申辦作業。
2. 申請人資格：
 - (1)監護人及受監護人均需為在臺現有戶籍之國人。
 - (2)適格申請人如多於一人，由其中一位代表申請，其他監護人無須重複申請。
 - (3)申請人需為成年人，且領有自然人憑證。
 - (4)法院調解、和解、裁判
 - A. 適格申請人為監護人。
 - B. 應備文件：政府機關證明文件(請提供相關案件文號，文件無須上傳)。
 - C. 需在法定期限（案件確定後30日或監護宣告生效後30日）內申請始可辦理，逾期請至戶政事務所辦理。
 - (5)委託監護
 - A. 適格申請人為受監護人之父母（法定代理人）或受委託監護人。
 - B. 應備文件：請下載「[委託監護書約](#)」填寫後，照相並確認照片文字清晰後，於申請時同時上傳照片檔為申請之證明文件。
 - (6)法定監護
 - A. 適格申請人為監護人。
 - B. 依民法1094條規定之法定順序定之。
3. 線上申請案件如為法院調解、和解、裁判案件，俟戶政事務所接獲通報並查證後，始完成登記；如為委託監護或法定監護案件，俟戶政事務所查證後，始完成登記。
4. 案件派送：依據受監護人戶籍所在地戶政事務所進行派送。
5. 受理機關審查結果說明如下：
 - (1)不受理：申請人不適格、申請日期超過法定期限或申請內容與機關證明文件不符不予受理。
 - (2)已結案：戶政事務所辦理完成線上申辦監護登記。
6. 戶政事務所完成案件處理時，將以Email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申請人亦可使用「[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查詢辦理進度。
7. 換領戶口名簿，請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監護登記-申請人資料

線上申辦監護登記

1.申請人

*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自然人憑證IC卡密碼 (PIN Code)：

* 聯絡電話：(以下市話或手機號碼請擇一輸入)

(市話)參考格式：有分機(02)1234XXXX#12XX，無分機(02)1234XXXX

(手機)參考格式：手機090000XXXX

* 電子信箱：

監護登記-申請資料(法院裁判)

2.申請資料

* 監護類型：

- ☒ 法院調解、和解、裁判
☐ 委託監護：依據民法第1092條，委託監護事項請參見法務部102年4月11日法律字第10203503100號函
☐ 法定監護：依據民法第1094條，依序定其為法定監護人。

* 受監護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受監護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證明文件作成機關：

請輸入證明文件作成機關

例如：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 政府機關證明文件案號：

請輸入政府機關證明文件案號

例如：司法院-監護判決書-97年民字3214號；司法院-監護協調同意書-97年民字3215號

3.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產生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圖形驗證碼：

請輸入圖形驗證碼

*請勾選以下項目

- ☒ 以下真結事項，若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1. 自然人憑證為本人持有。
2. 個人資料皆為真實。

監護登記-申請資料 (委託監護)

2.申請資料

* 監護類型：

- ☐ 法院調解、和解、裁判
- ☒ 委託監護：依據民法第1092條，委託監護事項請參見法務部102年4月11日法律字第10203503100號函
- ☐ 法定監護：依據民法第1094條，依序定其為法定監護人

* 受監護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受監護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受委託監護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受委託監護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上傳委託監護書約(下載)

瀏覽... 未選擇檔案。

說明：上傳「委託監護書約」相片檔，規格限定JPG或JPEG格式，檔案大小不得大於5MB，文字需能清楚識別。

3.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產生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圖形驗證碼：

請輸入圖形驗證碼

*請勾選以下項目

- ☒ 以下具結事項，若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1. 自然人憑證為本人持有。
 2. 個人資料皆為真實，上傳之文件確為當事人，本人確認並簽名或蓋章。

監護登記-申請資料(法定監護)

2.申請資料

* 監護類型：

- ☐ 法院調解、和解、裁判
- ☐ 委託監護：依據民法第1092條，委託監護事項請參見法務部102年4月11日法律字第10203503100號函
- ☒ 法定監護：依據民法第1094條，依序定其為法定監護人

* 受監護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受監護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法定監護原因：

- ☐ 父母均不能行使、負擔對於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
- ☐ 父母死亡而無遺囑指定監護人
- ☐ 遺囑指定之監護人拒絕就職

* 法定監護人：

- ☐ 與未成年人同居的祖父母
- ☐ 與未成年人同居的兄弟
- ☐ 不與未成年人同居的祖父母

3.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產製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圖形驗證碼：

請輸入圖形驗證碼

*請勾選以下項目

- ☒ 以下具結事項，若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1. 自然人憑證為本人持有。
 2. 個人資料皆為真實。

監護登記-結果畫面

線上申辦監護登記送件結果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案件送件完成】

您申請的監護登記，案件編號為S2337****1091105190220，已受理成功。申請案件將進入審核階段，若戶籍員對您的申請資料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受理期間歡迎您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查詢申請案件的辦理進度，戶政事務所完成案件處理時，將以Email電子郵件通知您。

申請結果

申請種類： 監護登記
申請狀態： 已受理
案件編號： S2337****1091105190220
申請日期： 109/11/05 19:02:20
受理戶政事務所： 新北市瑞芳戶政事務所

申請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S2337*****
聯絡電話	0921123456
電子信箱	jannafles@gmail.com

注意事項

* 線上申請案件如係以機關(構)通報為辦理之依據，須俟戶政事務所接獲通報，查證後，始完成登記。

1. 您可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查詢案件進度。
2. 受理戶政事務所審核案件過程，如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
3. 如經戶政事務所通知已結案(完成戶籍登記)，換領戶口名簿，請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4. 可利用「友善列印」或「Email本頁給自己」將本頁送件資料列印或Email後留存。

友善列印

Email本頁給自己

委託監護書約-1

委託監護書約 (線上申請版)

立書約人之未成年子女_____, 依民法第 1092 條規定, 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委託_____ (受委託人姓名) 行使下列監護事項:

- ☐ 主要同住照顧、保護教養、辦理子女戶籍遷徙、指定住居所、有限之財產管理。
- ☐ 子女就學、學區相關事宜。
- ☐ 辦理全民健康保險(眷保)轉(加、退)保。
- ☐ 辦理護照、申請及領取社會補助事項。
- ☐ 其他:_____

特立此協議書, 並據以申請戶籍登記。

法定代理人: _____ (簽名或蓋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 話: _____

法定代理人: _____ (簽名或蓋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 話: _____

受委託人: _____ (簽名或蓋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 話: _____

委託監護書約-2

說明：

- 一、委託事項請於□中打「v」，若勾「其他」者，請於空白欄中敘明。
- 二、父母對其未成年之子女，得因特定事項，於一定期限內，以書面委託他人行使監護之職務。（民法第1092條）
- 三、民法第1092條所指之委託事項，僅指債法上得以委任之事務，亦即限於事實上保護、教養（例如：未成年子女之就學、戶籍遷徙、辦理全民健保、辦理護照、申請及領取社會補助等事項）之具體事項，以及附隨委託監護之居住所指定權、懲戒權或財產管理之事項等，而不得將具有一身專屬性之親權，移轉予他人行使，例如對於其未成年子女關於訂定婚約、結婚、兩願離婚、收養、終止收養等身分行為之同意權、代理權，及未成年人財產行為之同意權、代理權（例如：未成年子女於金融機構開戶、辦理助學貸款、受領保險金等事項），均屬法定代理人專屬性之權利義務，不能委託他人行使之。（法務部102年4月11日法律字第1020350100號函參照）



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登記

(非經法院調解、和解成立或裁判確定者)

未成年登記-注意事項畫面

線上申辦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登記注意事項

1. 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24小時全天候提供申請人使用自然人憑證進行「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服務」申辦作業。
2. 申請人資格：
 - (1) 未成年子女及權利義務行使負擔人均需為在臺現有戶籍之國人。
 - (2) 適格申請人為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或負擔之一方或雙方。
 - (3) 申請人需為成年人，且領有自然人憑證。
 - (4) 法院調解、和解、裁判
 - A. 適格申請人為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或負擔任一方。
 - B. 應備文件：政府機關證明文件(請提供相關案件文號，文件無須上傳)。
 - C. 需在法定期限(案件確定後30日)內申請始可辦理，逾期請至戶政事務所辦理。
 - (5) 協議(重新協議)
 - A. 適格申請人為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或負擔一方或雙方。
 - B. 應備文件：請下載「[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協議\(重新協議\)書暨委託書](#)」，填寫後，照相並確認照片文字清晰後，於申請時同時上傳照片檔為申請之證明文件。
3. 線上申請案件如為法院調解、和解、裁判案件，俟戶政事務所接獲通報並查證後，始完成登記；如為協議(重新協議)案件，俟戶政事務所查證後，始完成登記。
4. 案件派送：依據申請人戶籍所在地戶政事務所進行派送。
5. 受理機關審查結果說明如下：
 - (1) 不受理：申請人不適格、申請日期超過法定期限或申請內容與機關證明文件不符不予受理。
 - (2) 已結案：戶政事務所辦理完成線上申辦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登記。
6. 戶政事務所完成案件處理時，將以Email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申請人亦可使用「[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查詢辦理進度。
7. 換領戶口名簿，請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未成年登記-申請人資料

線上申辦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登記

1.申請人

*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自然人憑證IC卡密碼〔PIN Code〕：

* 聯絡電話：（以下市話或手機號碼請擇一輸入）

(市話)參考格式：有分機(02)1234XXXX#12XX，無分機(02)1234XXXX

(手機)參考格式：手機090000XXXX

* 電子信箱：

未成年-申請資料(協議、重新協議)(1-2)

2.申請資料

* 權利義務行使負擔方式：

☒ 協議、重新協議 ☐ 法院調解、和解、裁判

* 未成年子女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未成年子女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新增未成年子女身分證統一編號

* 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原因：

- ☐ 雙方離婚 / 終止結婚
- ☐ 經生父認領
- ☐ 雙方不繼續共同生活達6個月以上

* 上傳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協議(重新協議)暨委託書([下載](#))

瀏覽... 未選擇檔案。

說明：1. 若經協議由為雙方共同行使，未於線上提出申請之一方，須另填委託書。

2. 上傳「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協議(重新協議)暨委託書」相片檔，規格限定JPG或JPEG格式，檔案大小不得大於5MB，文字需能清楚識別。

未成年-申請畫面(協議、重新協議)(2-2)

3.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產製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驗證碼：

請輸入驗證碼

*請勾選以下項目

☐ 以下具結事項，若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1. 自然人憑證為本人持有。
2. 個人資料皆為真實，上傳之文件確為當事人，本人確認並簽名或蓋章。

送出

取消

未成年登記-申請資料(法院裁判)

2.申請資料

* 權利義務行使負擔方式：

☐ 協議、重新協議 ☒ 法院調解、和解、裁判

* 未成年子女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請輸入未成年子女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新增未成年子女身分證統一編號

* 證明文件作成機關：

請輸入證明文件作成機關

例如：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 政府機關證明文件案號：

請輸入政府機關證明文件案號

例如：司法院-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判決書-97年民字3214號；司法院-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協調同意書-97年民字3215號

3.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產製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驗證碼：

請輸入驗證碼

*請勾選以下項目

☐ 以下具結事項，若有不實，自負法律責任

1. 自然人憑證為本人持有。
2. 個人資料皆為真實。

未成年登記-結果畫面

線上申辦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登記送件結果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案件送件完成】

您申請的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登記，案件編號為S2337****1091106170054，已受理成功。申請案件將進入審核階段，若戶籍員對您的申請資料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受理期間歡迎您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查詢申請案件的辦理進度，戶政事務所完成案件處理時，將以Email電子郵件通知您。

申請結果

申請種類： 未成年子女行使權利義務負擔登記
申請狀態： 已受理
案件編號： S2337****1091106170054
申請日期： 109/11/06 17:00:54
受理戶政事務所： 新北市瑞芳戶政事務所

申請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S2337*****
聯絡電話	0921123456
電子信箱	jarinafiles@gmail.com

注意事項

* 線上申請案件如係以機關(構)通報為辦理之依據，須俟戶政事務所接獲通報，查證後，始完成登記。

1. 您可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查詢案件進度。
2. 受理戶政事務所審核案件過程，如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
3. 如經戶政事務所通知已結案(完成戶籍登記)，換領戶口名簿，請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4. 可利用「友善列印」或「Email本頁給自己」將本頁送件資料列印或Email後留存。

友善列印

Email本頁給自己

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協議(重新協議)書暨委託書

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協議(重新協議)書 (線上申請版)

- ☐ 原約定被認領之未成年子(女) _____，由 ☐ _____ 單獨
☐ 共同行使負擔權利義務，今約定變更由 ☐ _____ 單獨 ☐ 共同行使負擔。
- ☐ 因雙方離婚 ☐ 協議 ☐ 重新協議所生未成年子(女) _____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出生) 由 ☐ _____ 單獨 ☐ 共同行使負擔權利義務。
- ☐ 因雙方不繼續共同生活達六個月以上 ☐ 協議 ☐ 重新協議所生未成年子(女) _____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出生) 由 ☐ _____ 單獨 ☐ 共同行使負擔權利義務。

特立此協議書，並據以申請戶籍登記。

立協議書人： _____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 話： _____

立協議書人： _____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 話：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說明：協議(重新協議)事項請於 ☐ 中打「V」。

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委託書

(於協議由雙方共同行使負擔時須填寫)

本人特委託 _____ 代為辦理，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委 託 人： _____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 話： _____

受委託人： _____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電 話：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說明：委託人為未提出申請之一方；受委託人為申請人。

Email給自己內容

周小玉女士/先生，您好：

您申請的原住民登記，案件編號為S2804720081100118183424，已受理成功。
申請案件將進入審核階段，若戶政事務所對您的申請資料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

受理期間歡迎您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查詢申請案件的辦理進度。
戶政事務所完成案件處理時，將以Email電子郵件通知您。

敬祝 平安順心

新北市中和戶政事務所 敬上

申請結果

申請種類： 原住
申請狀態： 已受理
案件編號： S2804720081100118183424
申請日期： 109/08/10
受理戶政事務所： 新北市中和戶政事務所

申請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注意事項

1. 您可至「線上申辦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查詢案件進度。
2. 受理戶政事務所審核案件過程，如有進一步確認之必要，將與您聯繫。
3. 如經戶政事務所通知已結案(完成戶籍登記)，換領戶口名簿、國民身分證，請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4. 可利用「友善列印」或「Email 本頁給自己」將本頁送件資料列印或 Email 後留存。

友善列印

Email 本頁給自己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案件進度查詢-完成申請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案件進度查詢

1.查詢資料

* 申請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S233766806

* 自然人憑證IC卡密碼 (PIN Code) :

●●●●●●●●

* 申辦狀態

全部

2.圖形驗證

* 圖形驗證 :

B J Z 7 5

產生新驗證碼

語音播放

驗證碼 :

6UQA4

查詢

取消

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案件進度查詢

	案件類別	案件編號	申請日期	申請人身分證統一編號	承辦戶政事務所	申請狀態	備註
1	監護登記	S233766806109110516	109/11/05 19:02:20	S233766806	新北市瑞芳戶政事務所	已受理	
2	認領登記	S233766806109110416	109/11/04 18:37:58	S233766806	新北市瑞芳戶政事務所	已受理	
3	出生登記	S233766806109110316	109/11/03 18:34:23	S233766806	高雄市三民區戶政事務所	已受理	
4	出生登記	S233766806109110216	109/11/02 19:43:33	S233766806	新北市瑞芳戶政事務所	已受理	
5	收養登記	S233766806109101616	109/10/16 10:10:08	S233766806	新北市瑞芳戶政事務所	已結案	

1

共 0 頁

20

1 - 5 共 5 條